附件2

河南省农业科学院长垣分院

2021年公开招聘诚信承诺书

我是参加河南农业科学院长垣分院 岗位2021年公开招聘的考生。我已清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所规定的“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或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等行为都将触犯刑法”等相关条款内容。我已熟知《河南省农业科学院长垣分院2021年公开招聘公告》有关规定。

经过认真考虑，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保证招聘全部过程所提交的证件和材料真实、准确。若有弄虚作假的行为，愿意接受长垣分院取消成绩和录取资格的处理决定，本人承担一切后果。

二、保证自觉服从长垣分院的招聘安排，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、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，若出现任何作弊、违规、违纪、违法等行为，本人自愿按照相关规定接受取消考试资格、记入《考生考试诚信档案》等处理结果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
三、保证本人被聘用后，自觉配合长垣分院办理相关聘用手续，自愿在长垣分院连续工作五年，五年内决不因报考全日制博士（工作满三年报考定向培养博士除外）、公务员、事业编制或其他就业意向等原因辞职或调动工资岗位。若发生上述情况，本人承诺不要求长垣分院办理人事档案、组织档案等调动手续，造成的一切责任由本人自负。

|  |
| --- |
| 请将身份证正面放在此处  拍照扫描上传 |

承诺人（手写签名）： 年 月 日